薛家小学防火检查制度

一、学校应当每月定期进行防火检查；学校设立专职人员进行定期检查。检查的内容应当包括：

1.落实消防安全制度和消防安全管理措施、执行消防安全操作规程等情况；

2.用火、用电有无违章；

3.新建、改建、扩建及装修工程有无违章；

4.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是否畅通；

5.安全疏散指示标志、应急照明设置及完好情况；

6.疏散通道、门窗上是否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；

7.消防(控制室)值班情况、消防控制设备运行情况及相关记录；

8.消防水源情况，灭火器材配置及完好情况，室内外消火栓、水泵接合器有无损坏、埋压、遮挡、圈占等影响使用情况；

9.食堂、灶间烟道季度清洗情况；

10.教职工本岗位消防知识的掌握情况；

11.防火巡查、火灾隐患的整改以及防范措施落实情况；

二、防火检查应当填写《防火检查记录》。检查记录应当记明巡查的人员、时间、内容、发现的火灾隐患以及处理措施等。